

关于开展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 and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学校决定组织开展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以下简称“推免”），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免名额

教育部下达我校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额度共 164 名。校内推免名额分配以各二级学院 2027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不含留学生、专升本、定向委培生)为基数，向国家战略急需和培优学科领域倾斜，向上海市重点产业领域倾斜。

二、推免工作要求

1、学院成立推免工作小组，全面负责本学院推免遴选工作；成立材料审核专家组，负责审核学生提交的材料；成立监督小组，对本学院推免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2.各学院将相关政策通知到本部门全体教师和 2027 年全体应届本科毕业生（含即将退伍以 2027 届身份毕业的学生），解读推免工作细则，明确名额分配、综合考评成绩计算方法(各类成果获得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31 日 24 时)。

各学院多渠道有效落实学生知晓学校、学院推免政策及具体要求，关键时间节点。

3.学院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如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推免工作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工作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校报备声明，相关人员须签署承诺书。

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学校将严肃处理；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取消其推免资格。

4.各学院将推免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监督，确保遴选结果公平、公正。学院推免工作相关信息在学院网站专门区域向学生公布。

5.各学院畅通咨询及申诉渠道，公布电话、邮箱、地址、联系人，及时处理相关申诉和举报。

三、推免生遴选工作时间安排

推免生遴选工作时间安排见下表：

时间节点	主要工作内容
8月26日 (周三) -9月1日 (周二)	1. 发布校推免工作实施办法。 2. 各学院发布本部门推免工作细则（含推免名额分配及工作安排等），向2027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公布。 3. 学院将工作细则及推免工作小组名单报备秘书处，后续上报推免服务系统。
9月4日 (周五)12 点前	学生自愿申报。 根据学校推免工作实施办法及学院公布的推免工作细则，填写《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申请表》、《申请上海工程技术大学2027年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承诺书》，《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申请推免资格学生回避关系报备声明》提交至本人所在学院,并在教学服务系统—学籍管理—推免模块报名。
9月5日 (周六)-7 日(周一)	推荐学院审核学生申报材料，根据推免生申请条件，按综合成绩排序。
9月7日 (周一) 起	1. 学院公示拟推免生名单(公示时间3天) 2. 报备推免生名单至秘书处 3. 相关部门审核
9月10日 (周四)	1. 秘书处汇总整理推免生名单及院级公示情况 2. 学校审定拟推免名单

9月10日 (周五)-17 日(周四)	学校公示(7日)
上级截止 日前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秘书处将最终确定的我校推免名单 上报至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

四、信息公开

1.网址: <https://jwc.sues.edu.cn/>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
务处

2.联系电话: 021-67791235

五、咨询服务

学生在推免申请过程中有需咨询的,除可以向学院公布
的相关咨询联系方式外,也可咨询学校推免工作秘书处。

联系地址: 行政楼 B106

联系人: 顾老师, 联系电话: 67791235, 电子邮箱: gu
jia@sues.edu.cn;

联系人: 刘老师, 联系电话: 67791015, 电子邮箱: yu
l@sues.edu.cn。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26年08月26日

附件：（[下载路径：教务处网站-教学运行-推免，校外请连接VPN后访问。](#)）

1.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
2.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回避制度实施细则
3.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职工推免工作回避关系报备声明
4.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推免工作小组人员承诺书
5.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申请推免资格学生回避关系报备声明
6. 申请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27 年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承诺书
7.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27 年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申请表（申请表+填写样表）
8.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汇总表